**中国计量大学**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服务**

**确认书号：[2019]56540号**

**招标编号：ZJWSBJ-JL-201924G**

**招 标 人：中国计量大学**

**代理机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4470)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6](#_Toc851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_Toc1798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7](#_Toc2060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0](#_Toc150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_Toc2714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省本级政府采购计划文书号：[2019]56540号的批准，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计量大学委托，就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具体如下：

## ****一、招标编号：****ZJWSBJ-JL-201924G

##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

## ****三、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采购需求 | 备注 |
| 1 | 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服务 | 1 | 项 | 300000 | 53座的车7辆（一年具有3375趟跑运能力），45座车2辆（一年具有40趟跑运能力）,15座车2辆（一年具有12趟跑运能力），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  |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基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二）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时间期限：**2019-10-11至2019-10-17（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6:30）

**2．地点：**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1207室）

**3.方式：**（1）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携带报名资料，并现场交纳报名费。（2）网上报名：前往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http://zjwsbidding.com/招投标专区进行报名（3）投标人报名时应提交的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受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5）提示：**投标人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的招标文件与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不一致的，由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4.招标文件售价：每本300元（售后不退）**

**六、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 ****七、****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投标截止时间：**** 2019-10-31 09:30:00

## ****2.开标时间：** 2019-10-31 09:30:00**

## ****3.开标地点：**中国计量大学明德北楼B305室**

## ****八、投标保证金：无****

## ****九、其他事项：****

**1.投标人注册：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投标人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投标人注册事项。**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时间期限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时间期限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中国计量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836053

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258号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875601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1-86098397-808

报名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17746806483

邮箱：2810140286@qq.com

质疑联系人及电话：毛工/0571-87919156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址：：http://zjwsbidding.com/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1207室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37号

**备注：请贵单位领取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 一、项目情况

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的部分学生住宿在新联公寓，上课在学校，往返公寓和学校之间，由学院提供班车。

路线1.新联公寓→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北门）→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

路线2.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南大门）→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东大门（靠近体育馆）→新联公寓。

用途：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上课使用。

本项目中标方服务期：2020年2月24日--2021年2月6日。

备注：路线仅仅作为参考，届时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趟距离控制在5公里以内（以百度地图显示的距离为准）。

## 二、车辆要求：

（一）数量要求：

投标方需提供53座的车7辆（一年具有3375趟跑运能力），45座车2辆（一年具有40趟跑运能力）,15座车2辆（一年具有12趟跑运能力），共计11辆参与班车客运服务。投标公司需具有同一时间点运载450个学生,30分钟内运载900个学生的的能力。

（二）车辆要求

1.车辆须为本地牌照车辆；保险必须按规定参保司乘人员及第三责任险投保金额为100万元/辆以上；承运人旅客责任保险金额为50-100万元/人以上，使招标人的乘客一旦发生意外时得到保障，并提供保单复印件。

2.提供营运车辆，使用年限1年以上5年以下（以行驶证登记日期至本项目开标之日计）的车辆。具备道路营运证，符合国家规定安全环保等要求，尾气排放符合欧III或以上标准。

3.车辆具体要求必须具备：

1)车身外观整洁，无锈斑、脱漆、凹凸、松动、开裂、变形；

2)门饰条饰板完好，无脱落；

3）车灯功能完好，灯罩无破损；

4）排气管无松动；车轮毂罩齐全、完好；

5)车辆前后号牌完整、无遮盖、无油污；

6)车门开闭自如、锁止可靠；全车座椅无松动、靠背升降自如扶手完好；

7)车窗玻璃完整、清洁，玻璃升降装置功能完好；

8)车厢内整洁、卫生、无杂物、无异味；顶棚及车门内侧洁净、无积垢；

9)头座套、窗帘，保持清洁、卫生、完好，即脏即换（1一2月更换一次）；

10)车内设备，如空调、暖气等效果良好；

11)车辆刹车、避震效果良好（车辆需具备缓速器）钢板弹簧车架无异响；

12)车辆配备灭火装置及车载安全锤,须有效完好；

13）车队对车辆实行每月一次例行 “安检”，发现问题，牵涉到安全的，如刹车、方向、灯光等将要求及时修复，未能及时修复需安排相同或相近的车辆代营运，并做好安检记录，以便采购方随时抽检。

4.服务车辆车型需统一品牌，同一颜色。

5.因用车单位的车辆年检、故障维修和校车特殊任务等原因要临时调用乙方单位的备用车做机动班车时，应该无条件按合同价第一时间保障采购方单位的车辆使用，乙方须确保准时安全的同时，所调用的车辆必须与要求的车况相同相近。

6.行车线路要求：采购人要求的行车路线为：

路线1.新联公寓→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北门）→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

路线2.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南大门）→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东大门（靠近体育馆）→新联公寓。

具体运行时间、停靠地点、行驶路线，采购人根据需要确定，投标人执行。根据运行需要，采购人有权调整班车的数量、时间、线路及站点，单趟距离控制在5公里以内的，价格不变。

7.因班车运行期间的油价涨跌与采购方无关（油价涨跌自负赢亏）。

8.临时性用车和其它零星业务的用车，由采购人通知中标方，中标方必须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保障用车，车辆费用不分高峰期和平时用车期。费用都按招标、投标约定结算，确保30分钟内能安排临时用车安排。

（三）排放要求：

为确保服务车辆运输安全性，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车辆应为全承载式客车，技术等级达到一级技术等级，排放标准达到欧III。

## 三、服务要求

投标方中标后，要遵守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情况执行。

（一）中标后的委派驾驶员必须服从学院办公室的统一安排调度。

（二）按计划规定的车辆班次、发站时间、运行线路及临时停靠、站点进行运作。

（三）中标方在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须始终贯穿安全、准时准点的要点要素，如遇车辆故障、交通事故等原因导致不能准点到达，中标方应及时通知学院并及时调配车辆，确保学生准时上课、实习、考试及到校内的各项学生活动。中标方由此造成误车5分钟及以上的，每发生一次则扣减当日包车款的5%，同时承担学院学生自行换乘车的费用。中标方提前5分钟到达始发站等候，准时发车。班车司机要提高服务质量，改进服务态度，礼貌文明待客。在任何情况下不准与学生争吵，不准在开车途中吸烟、接听手机。违反本规定，经批评教育不改的，可更换司机或辞退车辆。

（四）严格遵守交通法，安全行驶。行驶途中严格按照交通法规、做到不冲红灯、不随意变更车道，不超速（特别是绕城高速随意变更车道及超速），屡教不改的调离工作岗位，中标方必须加强对驾驶员安全法的教育。

（五）无论班车发生何种责任事故（全责、次责、无责及驾驶员责任引起的乘车人员损伤）一切费用（包括垫付费用）均由中标方负责。

（六）用相对固定车辆、固定人员的运行方式，提供舒适的乘车环境，驾驶员要及时搞好班车的卫生工作。夏季室外温度28度及以上开启冷气，冬季室外温度10度及以下开暖空调。

（七）提供服务的驾驶员必须是与中标人签订劳动合同的合法劳务人员，要求具有五年（含）以上驾龄的A照驾驶员（需提供个人简历），必须安全行车3年或以上且无重大安全事故和严重交通违规记录，服务态度好，敬业守时，人品好，自觉服从采购人管理，身体健康，无嗜酒和赌博等不良习气，对车辆异常状况具有鉴别的能力；中标人须支付驾驶员工资等一切福利待遇以及按劳动法规定为其购买社会保险。

（八）中标方若在合同期内累计有3次或3次以上，未按学院规定的数量、时间、地点等要求提供车辆，学院有权解除合同。

## 四、报价要求

本次投标合同期内的用车，预算30万，最终结算以实际跑运趟数计算，最高不超过30万。根据预估计学院一年需要的车次需求为:

53座车路线跑运次数为3375趟；

45座车路线跑运次数为40趟；

15座车路线跑运次数为12趟。投标单位的报价在满足学院的如上用车需求情况下，总价不得超30万。

##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车类型** | **路线**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B** | **预估计趟数** | **预估总价（元）C** |
| **1** | **53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 **3375** |  |
| **2** | **45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 **40** |  |
| **3** | **15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 **12** |  |
| **预算总额（元）A** | | | | | |  |

备注 ：1.预算总额A为序号1-3的报价之和,A为用作最终报价的价格。A=C1+C2+C3。

2.C1=B1\*3375； C2=B2\*40； C3=B3\*12；

## 六、班车行驶路线、时间等参考

|  |  |  |
| --- | --- | --- |
| 时间 | 路线1 | 路线2 |
| 周一到周五 | 新联公寓→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北门）→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 | 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南大门）→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东大门（靠近体育馆）→新联公寓。 |
| 7:30 | 9:50 |
| 9:30 | 11:50 |
| 13:00 | 15:20 |
| 17:30 | 16:15 |
|  | 17:05 |

## 六、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本合同履行完毕确认乙方无违约行为后无息返还给乙方（遇寒暑假及国家法定假日顺延）。

## 七、结算方式

合同总价不超过30万元。按趟计价，按月结算，费用结算时应附清单及相关有效发票。最终结算以实际跑运趟数调整，但单趟价格均不做调整。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报价要求 | 报价包括提供所有规定产品及完成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 信息公告及评标结果公告媒体 |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发布。 |
|  | 经批准或确认的本次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分包或转包 | 1. 采购人不同意分包。   （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本章第三节。  （2）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见本章第三节。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纸质版：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无需提供；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2）电子版：一份，内容为已签字盖章的商务技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PDF格式，U盘存储。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投标无效。** |
|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 样品提供 | 不要求。 |
|  | 现场演示 | 不组织。 |
|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的70%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即服务收费标准(费率)如下：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中标金额  （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05% | 1.05% | | 100-500 | 0.77% | 0.56% | | 500-1000 | 0.56% | 0.32% | | 1000-5000 | 0.35% | 0.18% | | 5000-10000 | 0.18% | 0.07% |   （1）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方式支付。  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单位：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萧山分公司  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钱江新城支行  账号：583777806800015 |
|  | 中标后注意事项 | （1）成交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  （3）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
|  | 质疑与投诉 | （1）质疑：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详见附件十六）。  （2）质疑起算日期：1）对采购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之后报名的供应商，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起计算）。3）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  （3）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递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答复。采取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邮件注明的收件人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采取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人应当取得被质疑人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被质疑人。被质疑人可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4）投诉：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第一节 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中国计量大学。

2.“采购代理机构”系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投标人”和“投标人”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4.“全权代表”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做出实质性响应；“▲”系指重要条款。

6.联合体：

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须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做出相关声明，否则不予接受。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在联合协议中指定本项目主办人，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须由主办人完成，并在联合协议中进行说明；

5）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投标文件须由主办人盖章及其代表签署。

8）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名称应注明“成员单位名称1和成员单位名称2的联合体”。

### 三、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四、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

###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小型、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与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投标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六、询问、质疑、投诉

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其它事项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供应商质疑（根据财政部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其质疑起算日期如下：

1）对招标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之后报名的投标人，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起计算）。

3）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 质疑接收人：毛先生；联系电话：0571-87805727，

地 址：杭州市东信大道66号启迪楼1207室。

3.供应商投诉（根据财政部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 七、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关于要求原厂商授权的说明

招标文件中要求是提供原厂商授权的，建议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供。若提供不了原厂商授权的，可在中标公告后再向招标人提供原厂商授权。如原厂商无故不予授权，在预中标成交供应商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后，可以不需授权文件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但对此应在合同的验收、结算和违约责任中补充增加相应的制约性条款。

8.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 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未注册入库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按规定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其委托的评审专家的资格审查和其他评审。一旦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本办法的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第二节 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32332)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_Toc24282)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733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22869)
* [第五章 合同格式](#_Toc708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29638)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第三节 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语言和计量单位

1.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

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并单独密封包装）：

**（一）资格证明文件：**按A4幅面，统一格式填写、编码、装订成册，包括：

1.资格审查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格式一：资格审查材料 ”）

**（二）报价文件**：按A4幅面，统一格式填写、编码、装订成册，包括：

1.投标函；（附件一）

2.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3.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三）

4.《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非小微企业不需要提供）；（附件四）

5.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三）商务技术文件：**按A4幅面，统一格式填写、编码、装订成册，包括：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任1个月的社保证明）；（附件五）
2. 投标声明书（附件六）
3. 廉政承诺书；（附件七）
4. 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5. 投标人情况表（附件八），质量管理体系（如有）、环境管理体系（如有）、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如有）等三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按照资格条件要求提供，如有）；
6.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2016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实施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实施经验及成功案例介绍（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基本内容、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项目金额、实施日期等，附件十）
7. 采购需求偏离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首先对实现或满足程度明确作出“正偏离”、“负偏离”等应答，然后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回答“无偏离”应说明如何满足，同时明确满足的程度。若采用“详见”、“参见”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附件九）
8. 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服务方案、说明
9.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车辆情况介绍
10.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及驾驶人员的配备
11. 车辆安全保障体系
12. 车辆维保能力
13. 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
14. 其他优惠承诺、各项服务承诺、合理化建议等；
15. 其它本招标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供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或说明。（格式自拟）

###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应包括保证车辆上路正常安全行驶所需的各种费用，如车辆营运、维修、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车辆本身各种费用（如养路费、保险费、保养修理费、折旧费等）、司机劳务费、风险费用（如燃油价格调整等）、保险、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保证。

###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资格证明文件和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文件合并装订成册（含**电子文档**一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以及采购人名称、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及日期。

★3.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投标文件无效。

4.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以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原件和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

5.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6.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将全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分别包装。

2.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应按以下办法分别装袋密封：

相同部分的投标文件密封袋内装投标文件正副本。外层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及日期并注明“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3.商务技术文件密封袋内含**电子文档**一份，必须与提供已签字盖章的纸质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致的扫描件，PDF格式，**U盘**存储。

4.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方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5.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到达或派人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方拒绝接收。

6.招标方对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补充、修改或撤回要求，必须提供有法人代表或全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本招标代理公司将予以接受。

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村料，须密封送达招标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招标编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3.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第五节 开标

### 一、开标流程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原则上采取先拆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商务技术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接着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没有整体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3）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开标时，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登记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集中等候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查验、核实，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不通过的，不再进行商务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评审。并退还其他投标文件。

（6）对资格审查通过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7）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单及理由，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之和的情况。

（8）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9）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二、投标文件鉴定

1.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书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如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 第六节 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考虑投标人在开标后提交的任何的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 三、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以公开、公正、公平、效益的原则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靠。

2.经营信誉。

3.反对不正当竞争。

### 四、评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7）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五、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投标报价。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提供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6）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人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七、投标品牌认定（依据《财政部令第87号》）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八、投标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与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投标人做出澄清。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投标人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人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不予接受。

###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一、公告及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国计量大学采购网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二、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第八节 例外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审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可按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分总则

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基础，考虑各项相关因素的影响，将相关因素以定量计算的办法转换成分数表示形式，以最高“评标分数”确定评标结果顺序。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资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二、评分内容及标准

本评标标准是对 “投标人须知”中”“**第五节开标**”、“**第六节评标**”以及其他相关条款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评标标准为：

### 1 商务报价分 30分

商务报价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30分，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商务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文）规定，参加浙江省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应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供应商应按照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文）规定，在商务文件中按照规定格式，才可享受价格扣除后参与评审的优惠。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94%))×30。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2 资信评分10分

1. 自2016年1月份以来同类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5分；（业绩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则上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若复印件不明确，评审小组以核查的原件为准，开标时请携带原件备查）（0-5分）。
2. 上述服务案例中，能提供服务企业满意度调查表且结果为满意的，每个得1分，满分5分（需提供满意度调查表加盖服务业主单位公章）（0-5分）。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 3 技术评分60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范围 |
| 1 | 根据企业资质、综合实力、合同履约能力，整体经营状况、技术力量等情况评分 | 1-5分 |
| 2 | 采购需求偏离程度：投标人所提供的车辆和服务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除★以外）全部满足或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低于要求（负偏离）的每条扣1分，扣完为止。（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规格与技术资料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后可被认定为负偏离）。 | 0-10分 |
| 3 | 近三年安全驾驶情况：未发生重大以上责任事故的得3分，三年内发生重大以上责任事故的该项不得分（需提供交通主管部门的无重大责任事故证明材料，未提供的该项不得分） | 0-3分 |
| 4 | 根据管理服务方案及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评分。 | 2-5分 |
| 5 | 对招标单位的线路熟知程度及难点重点介绍分析。 | 0-4分 |
| 6 | 根据投入本项目的服务车辆（车辆性能、新旧程度、公司有无挂靠车辆等）评分。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无证明材料不得分。 | 0-5分 |
| 7 | 管理人员及驾驶人员的配备（资历、驾龄、从业记录等），提供合同、社保证明、驾驶证等证明材料。 | 0-5分 |
| 8 | 提供服务的驾驶员安全驾驶无事故的，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0-2分 |
| 9 | 车辆安全保障体系：提供公司安全管理制、培训制度和服务规范等，车辆是否安装GPRS系统和4G视频监控功能，并把平台提供给采购方使用等。 | 0-5分 |
| 10 | 车辆维保能力：自身是否具备车辆维修保养等技术力量，维保能力比较。 | 0-5分 |
| 11 | 拟投入本项目车辆在使用期间的维修保养、定期检审记录。记录不足不得分。 | 0-3分 |
| 12 | 因驾驶员原因误车、误点造成教职工不能正常乘坐班车的应急措施和补偿承诺。 | 0-3分 |
| 13 | 临时任务应急能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实施力度、是否及时服从校方调度等。 | 0-3分 |
| 14 | 针对学校的确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及方案 。 | 0-2分 |

注：各评委根据评标情况进行独立评估打分，每栏分值不得超出本栏规定的分值范围；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为指引性文件。在合同签订时，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改本合同条款。若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要求的内容相一致，同时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服务**

合同编号：

确认书编号：

**甲方**（采购人）： 中国计量大学

**乙方**（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根据对 （项目名称和编号）的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按中标方报价执行**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行车路线要求：参照采购需求行车路线**

**三、车辆要求**

（一）数量要求：

投标方需提供53座的车7辆（一年具有3375趟跑运能力），45座车2辆（一年具有40趟跑运能力）,15座车2辆（一年具有12趟跑运能力），共计11辆参与班车客运服务。投标公司需具有同一时间点运载450个学生,30分钟内运载900个学生的的能力。

（二）车辆要求

1.车辆须为本地牌照车辆；保险必须按规定参保司乘人员及第三责任险投保金额为100万元/辆以上；承运人旅客责任保险金额为50-100万元/人以上，使招标人的乘客一旦发生意外时得到保障，并提供保单复印件。

2.提供营运车辆，使用年限1年以上5年以下（以行驶证登记日期至本项目开标之日计）的车辆。具备道路营运证，符合国家规定安全环保等要求，尾气排放符合欧III或以上标准。

3.车辆具体要求必须具备：

1)车身外观整洁，无锈斑、脱漆、凹凸、松动、开裂、变形；

2)门饰条饰板完好，无脱落；

3）车灯功能完好，灯罩无破损；

4）排气管无松动；车轮毂罩齐全、完好；

5)车辆前后号牌完整、无遮盖、无油污；

6)车门开闭自如、锁止可靠；全车座椅无松动、靠背升降自如扶手完好；

7)车窗玻璃完整、清洁，玻璃升降装置功能完好；

8)车厢内整洁、卫生、无杂物、无异味；顶棚及车门内侧洁净、无积垢；

9)头座套、窗帘，保持清洁、卫生、完好，即脏即换（1一2月更换一次）；

10)车内设备，如空调、暖气等效果良好；

11)车辆刹车、避震效果良好（车辆需具备缓速器）钢板弹簧车架无异响；

12)车辆配备灭火装置及车载安全锤,须有效完好；

13）车队对车辆实行每月一次例行 “安检”，发现问题，牵涉到安全的，如刹车、方向、灯光等将要求及时修复，未能及时修复需安排相同或相近的车辆代营运，并做好安检记录，以便采购方随时抽检。

4.服务车辆车型需统一品牌，同一颜色。

5.因用车单位的车辆年检、故障维修和校车特殊任务等原因要临时调用乙方单位的备用车做机动班车时，应该无条件按合同价第一时间保障采购方单位的车辆使用，乙方须确保准时安全的同时，所调用的车辆必须与要求的车况相同相近。

6.行车线路要求：采购人要求的行车路线为：

路线1.新联公寓→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北门）→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

路线2.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南大门）→中国计量大学西校区东大门（靠近体育馆）→新联公寓。

具体运行时间、停靠地点、行驶路线，采购人根据需要确定，投标人执行。根据运行需要，采购人有权调整班车的数量、时间、线路及站点，单趟距离控制在5公里以内的，价格不变。

7.因班车运行期间的油价涨跌与采购方无关（油价涨跌自负赢亏）。

8.临时性用车和其它零星业务的用车，由采购人通知中标方，中标方必须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保障用车，车辆费用不分高峰期和平时用车期。费用都按招标、投标约定结算，确保30分钟内能安排临时用车安排。

（三）排放要求：

为确保服务车辆运输安全性，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车辆应为全承载式客车，技术等级达到一级技术等级，排放标准达到欧III。

**四、服务要求**

遵守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情况执行。

（一）乙方委派驾驶员必须服从学院办公室的统一安排调度。

（二）按计划规定的车辆班次、发站时间、运行线路及临时停靠、站点进行运作。

（三）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须始终贯穿安全、准时准点的要点要素，如遇车辆故障、交通事故等原因导致不能准点到达，乙方应及时通知学院并及时调配车辆，确保学生准时上课、实习、考试及到校内的各项学生活动。乙方由此造成误车5分钟及以上的，每发生一次则扣减当日包车款的5%，同时承担学院学生自行换乘车的费用。乙方提前5分钟到达始发站等候，准时发车。班车司机要提高服务质量，改进服务态度，礼貌文明待客。在任何情况下不准与学生争吵，不准在开车途中吸烟、接听手机。违反本规定，经批评教育不改的，可更换司机或辞退车辆。

（四）严格遵守交通法，安全行驶。行驶途中严格按照交通法规、做到不冲红灯、不随意变更车道，不超速（特别是绕城高速随意变更车道及超速），屡教不改的调离工作岗位，乙方必须加强对驾驶员安全法的教育。

（五）无论班车发生何种责任事故（全责、次责、无责及驾驶员责任引起的乘车人员损伤）一切费用（包括垫付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六）用相对固定车辆、固定人员的运行方式，提供舒适的乘车环境，驾驶员要及时搞好班车的卫生工作。夏季室外温度28度及以上开启冷气，冬季室外温度10度及以下开暖空调。

（七）提供服务的驾驶员必须是与中标人签订劳动合同的合法劳务人员，要求具有五年（含）以上驾龄的A照驾驶员（需提供个人简历），必须安全行车3年或以上且无重大安全事故和严重交通违规记录，服务态度好，敬业守时，人品好，自觉服从采购人管理，身体健康，无嗜酒和赌博等不良习气，对车辆异常状况具有鉴别的能力；中标人须支付驾驶员工资等一切福利待遇以及按劳动法规定为其购买社会保险。

（八）乙方若在合同期内累计有3次或3次以上，未按甲方规定的数量、时间、地点等要求提供车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合同有效期和履约保证金**

1、合同有限期1年：（2020年2月24日--2021年2月6日。）

2、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本合同履行完毕确认乙方无违约行为后无息返还给乙方（遇寒暑假及国家法定假日顺延）。

**六、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当月若无违约事件，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支付金额按照单价\*实际发车趟数计算，合同期内累计总支付金额不得超过30万元。若有相关违约事件，甲方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赔偿款后再支付费用。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造成误车5分钟及以上的，每发生一次则扣减当日包车款的5%，同时承担甲方学生自行换乘的费用。

2、 乙方若在合同期内有3次及3次以上未按甲方规定的数量、时间、地点等要求提供车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4、以上条款未解释到位的，详见招标文件。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采购中心、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

|  |  |
| --- | --- |
| 甲方（公章）：中国计量大学 | 乙方（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 地址： 杭州下沙学源街258号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要求提供但未提供格式的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 外层包装

**投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或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正本（副本）

###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一：资格审查材料**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条件要求** | **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注：以上材料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则签字）。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上一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投标时间为 1-6 月，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成的，须提供再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相关内容；**未经审计的，提供近 6 个月任意一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详见附件1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详见附件2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 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 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4.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详见附件3 |
| 7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1日历天17:00（北京时间）的查询信息网站截图（2个）：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8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1日历天17:00（北京时间）的查询信息网站截图，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  （2）提交公司架构及股权结构。 |
| 9 | 特定资格要求 | 须提供符合“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四、投标人资格要求”上列明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10 | 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注：请按以上顺序编排所需资格文件并填写页码，表后附上相关证明文件。未提供上述材料任何一项或未完整提供或无法证明是否符合资格要求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附件1：**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不存在下列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否则，我方将承担在资格审查时不被通过的后果。

1、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而被列入‘黑名单’，在处罚有效期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投标报价明细表…………………………………………………………（页码）

（4）《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页码）

### 附件一 投标响应函

**投标响应函**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正本1份；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 4**份；电子版1份。**具体内容为：

(1)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投标商务技术文件和资格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投标人）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的内容实施。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报价** | **服务期** |
| **1** | **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班车服务项目** | **1** | 项 | 小写：￥  大写：人民币 | 2020年2月24日--2021年2月6日。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报价应包括保证车辆上路正常安全行驶所需的各种费用，如车辆营运、维修、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车辆本身各种费用（如养路费、保险费、保养修理费、折旧费等）、司机劳务费、风险费用（如燃油价格调整等）、保险、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总报价、报价明细表合计一致。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车类型** | **路线**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B** | **预估计趟数** | **预估总价（元）C** |
| **1** | **53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B1** | **3375** | **C1=B1\*3375** |
| **2** | **45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B2** | **40** | **C2=B2\*40** |
| **3** | **15座** | **路线12** | **一辆车单趟** | **B3** | **12** | **C3=B3\*12** |
| **投标总价（元）A** | | | | | | **A=C1+C2+C3** |

备注 ：1投标总价不得超过30万，结算金额以实际的跑运趟数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中国计量大学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提供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满足以下其一即可）**

（1）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书或《中小企业申明函》。

（2）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相关网站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相关网站：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或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3） 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

**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兹确认 公司为 行业的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省（市、县、区）中小企业局或其他具有认定资格的职能部门

年 月 日

###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中国计量大学的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说明：**

1、若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商务技术文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资信技术评分索引表（请放在目录前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内容 | 评分原则 | 自评分 | 投标文件页码 |
| 1 | 资信分 |  |  |  |
|  |  |  |
|  |  |  |
| 2 | 技术分 |  | 专家自主评分 |  |
|  |  |
|  |  |
|  |  |
|  |  |
|  |  |

**根据评分标准自行调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2. 投标声明书……………………………………………………………………（页码）
3. 廉政承诺书…………………………………………… ………………… ……（页码）
4. 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页码）
5. 投标人情况表……………………………………… ……………………………（页码）
6. 质量管理体系（如有）、环境管理体系（如有）、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如有）等三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页码）
7.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页码）
8. 采购需求偏离表……………………………………………………………………（页码）
9. 服务方案……………………………………………………………………………（页码）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车辆情况……………………………………………………（页码）
11.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及驾驶人员………………………………………………（页码）
12. 车辆安全保障体系…………………………………………………………………（页码）
13. 车辆维保能力………………………………………………………………………（页码）
14. 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页码）
15. 其他优惠承诺、各项服务承诺、合理化建议等……………………………………（页码）
16. 其它…………………………………………………………………………………（页码）

###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招标编号）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署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及社保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移 动 电 话：

### 附件六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 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七 廉政承诺书

中国计量大学：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省采购监管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八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情况表**

填表日期：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
| 营业执照 | 1.编号: 2.营业范围: 3.发证单位: | | |
| 建立日期 |  | 现有职工 |  |
|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  | | |
| 行政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
| 本项目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
| 联系方式 |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 |
| 组织机构框图 |  | | |
| 证书情况 |  | | |

应附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相关资质、各资信类证书、认证体系证书等的清晰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九 采购需求偏离表

**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备注  （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表后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和服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时间  年/月 | 使用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 项目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2、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复印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一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 资质证书编号(如有) |  |
| 其他资质情况(如有) |  |
| 联系电话 |  |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位 | 负责工作任务 | 同类项目工作经历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二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售后服务机构介绍 | 1.  2.  3.  4. |
| 服务方案内容、措施及承诺 | 1.  2.  3.  4. |
| 可提供的优惠条件 | 1.  2.  3.  4. |

*（若不够填写可附页，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三 弃标函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 ，于 2019年 月 日报名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由于 原因，经研究决定放弃投标。特此声明。

投标方全称（公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注：报名单位若不参与该项目的投标，请于开标截止前3个工作日内将弃标函盖章发送至我公司邮箱。邮箱：2810140286@qq.com。

### 附件十四 质疑函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